

2019年度财政项目绩效自我评价

项目名称	宝山实验学校等26所学校移动教学实验设备采购	预算单位	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基建设备管理中心		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	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	否		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	51000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	0		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	4799400	预算执行率（%）	94.11%		
项目年度总目标	符合上海教育事业的发展需要，符合基础教育事业发展的需要，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，完成上海市城乡一体化改革的要求。				
自评时间	2020年9月				
绩效等级	优秀				
主要绩效	根据《沪教委发〔2015〕139号》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等9家单位关于印发《促进本市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的实施意见（暂行）》的通知，为21所小学13所初中配置移动教学使用的平板电脑和移动充电车，满足移动教学实验需求，符合上海教育事业的发展需要，符合基础教育事业发展的需要，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。				
主要问题	绩效目标设置填报部分内容未达到填报要求；项目学校需进一步加强设施设备的定期维护保养。				
改进措施	按照区财政局有关预算绩效目标填报要求，结合项目实际，合理设置绩效目标，指导项目实施 项目学校需进一步加强设施设备的定期维护保养，使项目持续发挥效益				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7.5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6.91	
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产出目标 (34分)	数量	移动教学实验设备采购	10	10	
	质量	项目通过率100%	5	5	
		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	5	5	
	时效	项目完成及时	14	14	
效果目标 (15分)	社会效益	满足移动实验教学需求	15	15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长效管理	后续维修机制的有效性	5	4	
	满意度目标	学生、教师满意	10	10	
合计			100	97.41	